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2、业绩预告情况表：

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预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一亿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120,000 万元 - 170,000 万元	亏损：263,458.76 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105,000 万元 - 150,000 万元	亏损：271,907.18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3061 元/股 - 0.4337 元/股	亏损：0.6721 元/股
营业收入	255,000 万元 - 275,000 万元	235,890.63 万元
扣除后营业收入	252,000 万元 - 272,000 万元	234,367.60 万元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公司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业绩亏损的主要原因为：

1、随着公司减持参股公司三六零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六零科技”）股票，公司持股数量持续减少，三六零科技董事会于 2021 年 5 月换届完成，公司在三六零科技不再占有董事席位，公司对三六零科技不再具有重大影响，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公司通过浙江海宁国安睿威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直接持有的三六零科技股权由长期股权投资转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进行核算，上述核算方式转变产生亏损约 1.20 亿元，该事项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2、公司投资的部分有线电视合营、联营公司亏损，权益法投资收益产生亏损约 1.28 亿元。

3、公司于 2021 年 6 月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2021]36 号），部分投资者基于处罚事项对公司提起证券虚假陈述民事赔偿责任诉讼。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相关规定，基于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投资者诉讼情况，按照谨慎性原则计提预计负债约 1.02 亿元，该事项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4、为了更加真实、客观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状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部分资产需要计提减值准备，主要情况如下：

（1）计提存货减值准备 5.03 亿元。

受海南地产政策、新冠疫情及施工进度等因素叠加影响，国安·海岸房地产项目进展低于预期，项目总体出现减值迹象，根据评估机构初步评估结果，在建房产及土地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预计需计提减值准备 5.03 亿元。

（2）计提无形资产及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01 亿元。

随着移动互联网技术高速发展，用户从大屏端向移动端迁移，全国有线电视行业整体经营持续下滑，受行业影响，子公司北京国安广视网络有限公司的业务发展未达预期，面临流动性困难的局面；另外，部分合作经营项目的合作条件已经或预期发生变化，无形资产及固定资产（资产组）存在减值迹象，根据评估机构初步评估结果，预计需计提减值准备 4.01 亿元。

(3) 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33 亿元。

公司持有河北广电信息网络集团有限公司 11.69% 股权，近年来有线电视行业整体业绩下滑，未来行业发展具有不确定性，综合考虑行业状况及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情况，基于谨慎性原则将长期股权投资账面值高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部分全额计提，预计需计提减值准备 2.33 亿元。

四、风险提示

1、本次业绩预告为公司计划财务部初步测算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2、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能取得参股上市公司财务数据，本次预计是基于相关参股上市公司历史数据及已披露信息预估所得，如相关参股上市公司最终披露的财务数据与公司预估数据存在较大差异，可能对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产生较大影响。

五、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28 日